

北京交通大学

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的质量监控办法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毕业设计（论文）是本科培养方案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学生在教师指导下运用所学理论、知识和技能，分析解决理论和实际问题的综合训练环节，是培养和提高学生写作能力、实践能力和创新意识的重要途径。为保证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实现本科培养目标，特制定本办法。

第二章 质量监控的组织

第二条 毕业设计（论文）工作的工作程序、工作要求及组织管理，实行学校、学院两级质量管理和监控。

第三条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组织校教学督导组对毕业设计（论文）的选题、初期、中期、答辩和论文质量等进行有针对性的抽查。

第四条 学院对毕业设计（论文）质量全面负责，做好毕业设计（论文）选题的审核把关、初期工作（任务书和开题报告）的普查和中期工作的普查或抽查，确保论文评阅质量，严把设计（论文）答辩和成绩评定的质量关。

第三章 质量监控的内容和要求

第五条 选题审核

审核毕业设计（论文）的选题是否符合专业培养目标，满足人才培养基本要求，使学生在专业知识应用方面得到比较全面的训练。审

核论文题目是否与社会、生产、科研和实验室建设等实际任务相结合，内容是否属于学生所学专业或相关专业的范围，题目难度和工作量是否适合学生的知识、能力、相应的实验条件和毕业设计所规定的时间，使学生经过努力能够完成。毕业设计（论文）选题要注重科学研究方法和创新方法的训练，综合考虑经济、环境、法律、安全、健康、伦理等制约因素。理论研究的选题应满足科学研究的基本规律，覆盖科学研究的各个方面。工程设计的选题要符合工程实际要求，涵盖工程设计的各个环节。

第六条 初期检查

初期检查包括任务书和开题报告的检查。检查指导教师任务书的填写内容是否齐全，各项要求是否具体、明确。检查开题报告中学生查阅资料是否充分，文献综述和分析是否到位，研究思路、研究方案和进度安排是否合理、可行，指导教师评阅是否认真、到位。

第七条 中期检查

中期检查可以采用学生答辩、座谈、检查学生设计（论文）资料等方式，主要检查：

1. 毕业设计的进度是否与总体进度安排吻合、设计（论文）是否达到预期的质量和要求；
2. 学生遵守纪律情况，出勤率是否高；
3. 教师的指导是否到位，对学生是否严格管理。

第八条 论文评审与答辩

主要检查：

1. 论文评阅规定的执行情况（包括评阅的组织，教师评阅是否认真）；
2. 答辩的组织工作是否认真，过程是否严谨；
3. 答辩委员会的组成是否符合要求；

4. 通过答辩的抽查情况对毕业设计（论文）的相关资料是否完整齐全，论文（设计）的质量和水平等情况进行评价。

第九条 论文抽查

抽查毕业设计（论文）成绩排序后 5%的论文和随机抽查相结合。主要检查：任务书规定内容的完成情况、论文（设计）的质量、论文的规范性等。

第四章 质量监控结果的反馈和处理

第十条 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组织的检查，检查结果及时反馈相关学院，并以教学简报的形式予以公布。

各学院对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反馈的信息及本学院组织检查的信息进行认真的分析，及时反馈相关人员（指导教师、学生、责任单位），并采取相应措施进行改进，同时把改进措施和结果上报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一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由教学质量监控与评估中心负责解释。原《北京交通大学毕业设计（论文）的质量监控办法》废止。